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09 月 1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丰庆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9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0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 年 09 月 07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有关数据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7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5,472,779.4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547,277.9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0 年第 3 次分红	

注:根据《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至少分配 1 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 年 09 月 15 日
除息日	2020 年 09 月 1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 年 09 月 1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0 年 9 月 15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 年 9 月 17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基金份额按申购费率收取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包括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另行刊登相关公告决定是否予以分红或变更分红方案,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